

# 2012年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 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证券简称：12钦开投

上市代码：122543

上市时间：2012年11月9日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推荐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 行 人：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推荐人：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EALAND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

##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已批准本上市公告书，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证所”）对本期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该债券的投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根据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1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246.54亿元，负债总额133.72亿元，所有者权益（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为112.73亿元，资产负债率54.24%；2011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3.23亿元，净利润2.51亿元。债券上市前，发行人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为2.38亿元，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

##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钦州市永福西大街国土资源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佳德

注册资本：235,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资产、资本运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府投资的

重点项目的投资经营；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市政府授权的土地储备、土地一级开发、土地整理及其他业务；房地产开发。（凡涉及许可证的项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钦州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0 月经钦州市人民政府钦政函【2003】90 号文件批准组建。

经钦政函【2005】76 号《钦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将钦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划转给钦州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和钦政函【2006】3 号《钦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将广西钦州市河东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划转给钦州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钦州市人民政府将钦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广西钦州市河东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整体划转给钦州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钦州市人民政府钦政函【2009】6 号文件批准，钦州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12 日更名为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

根据钦州市人民政府钦政函【2009】145 号文件批准，钦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关于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协议书》。通过本次增资扩股，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9,000.00 万元，并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完成工商登记。

2010 年 11 月 22 日，钦州市人民政府以《关于同意将钦州恒远交通投资有限公司、钦州市自来水公司国有股权划转给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钦政函〔2010〕293 号），同意将钦州恒远

交通投资有限公司、钦州市自来水公司国有股权整体划转给发行人，其中，钦州恒远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于 2010 年正式划转给发行人；钦州市自来水公司成立于 1989 年、于 2010 年正式划转给发行人。

根据钦州市人民政府钦政函【2010】281 号文件批准，钦州市国资委作为出资人之一对发行人现金增资 10.6 亿元，增资后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35,000.00 万元，并于 2010 年 12 月 14 日完成工商登记。

2011 年 6 月份，钦州市国资委根据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受让了华润深国投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权，目前，发行人变更为钦州市国资委的国有独资公司。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有 9 家全资子公司。

### 三、发行人面临的主要风险

#### 1、经济周期风险

城市基础设施及土地开发经营等的投资规模及运营收益水平易受经济周期影响，与国民经济增长存在一定的正相关性，基本随国民经济发展趋势同向波动，受宏观调控影响而产生变化。如果出现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停滞或衰退，将可能使发行人的经营效益下降，现金流减少，从而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时兑付。

#### 2、产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经营等业务，对政府的依赖性较大。这些行业的经营受到国家法律、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这些因素的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发行人未来经营及盈利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 3、发行人经营风险

发行人作为钦州市政府城市基础设施、土地经营开发等的主要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主体，性质为国有企业，与政府之间的关系非

常紧密，政府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方向、经营决策、组织结构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运营和发展，风险转移能力相对较弱。

#### **4、项目建设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航道及标准厂房，存在投资规模大、建设工期长的特点，建设期内的施工成本受建筑材料、设备价格和劳动力成本等多种因素影响，项目不确定性因素较多，项目实际投资有可能超出项目的投资预算，影响项目按期竣工及投入运营，并对项目收益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此外，航道及标准厂房施工主要在露天、高空、地下作业，存在施工安全风险。

#### **5、持续投融资风险**

发行人作为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经营者，其运作的基础设施资产普遍带有较强的公益性，盈利能力相对不高，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持续投融资能力。

### **第三节 债券发行概要**

一、发行人：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2012 年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2 钦开投”）。

三、发行总额：人民币 9 亿元。

四、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本期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 7.10%（该利率根据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 2.70%确定，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前 5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http://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 4.40%，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在

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五、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6、7 个付息年度末，即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2018 年 10 月 16 日、2019 年 10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30%、30%、40% 的比例偿还本期债券本金，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六、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和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其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部分预设发行总额为 0.90 亿元，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部分预设发行总额为 8.10 亿元。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和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之问采取双向回拨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根据市场情况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和承销团公开发行的数量进行回拨调整。

### **七、发行范围及对象：**

（一）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或基金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二）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八、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 1,000 元。

**九、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

公开发行的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十、发行期限：**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限为 5 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至 2012 年 10 月 22 日；通过上交所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的发行期限为 5 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至 2012 年 10 月 22 日。

**十一、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 1 日，即 2012 年 10 月 16 日。

**十二、起息日：**本期债券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10 月 16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三、计息期限：**自 2012 年 10 月 16 日起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止。

**十四、付息日：**2013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0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五、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7 年 10 月 16 日、2018 年 10 月 16 日、2019 年 10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六、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办理。

**十七、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主承销商为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销商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八、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十九、抵押权代理人、债权代理人、抵押资产监管人、账户监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支行。

**二十、抵押担保：**：发行人以其孙公司——钦州市犀牛脚盐场拥有的 1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提供抵押担保，用于抵押的该宗土地评估值共计 37.24 亿元。

**二十一、信用等级：**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二十二、流动性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 1 个月内，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二十三、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第四节 债券上市托管基本情况

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2012年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将于2012年11月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期债券债券简称为“12钦开投”，上市代码为“122543”。

二、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的相关规定，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托管金额为0.9亿元。

##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本部分财务数据来源于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09-2011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

投资者在阅读发行人的相关财务信息时，应当同时查阅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附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 一、 发行人财务概况

单位：元

| 项目/年 | 2011 年度/末 | 2010 年度/末 | 2009 年度/末 |
|------|-----------|-----------|-----------|
|------|-----------|-----------|-----------|

|                   |                   |                   |                   |
|-------------------|-------------------|-------------------|-------------------|
| 资产总计              | 24,653,927,739.95 | 19,097,998,098.74 | 15,925,540,233.76 |
| 流动资产合计            | 20,326,002,965.14 | 16,043,944,344.14 | 10,191,082,774.83 |
| 负债合计              | 13,371,756,748.13 | 9,575,597,142.81  | 7,475,317,246.41  |
| 流动负债合计            | 3,783,367,989.90  | 1,469,430,384.09  | 1,424,754,613.08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282,170,991.82 | 9,522,400,955.93  | 8,450,222,987.3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br>权益合计 | 11,272,662,824.76 | 9,522,400,955.93  | 8,450,222,987.35  |
| 营业收入              | 323,247,617.81    | 245,635,477.65    | 13,178,156.00     |
| 营业成本              | 121,319,085.37    | 108,183,501.42    | 24,671,092.30     |
| 净利润               | 250,719,529.04    | 211,355,732.56    | 251,839,522.2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br>的净利润 | 250,717,361.98    | 211,355,732.56    | 251,839,522.2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br>流量净额 | 363,004,669.25    | -3,096,114,626.76 | -1,169,371,972.06 |

| 项目/年              | 2011 年度/末 | 2010 年度/末 | 2009 年度/末 |
|-------------------|-----------|-----------|-----------|
| 流动比率              | 5.37      | 10.92     | 7.15      |
| 速动比率              | 1.38      | 3.91      | 3.51      |
| 资产负债率             | 54.24%    | 50.14%    | 46.94%    |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17.69     | 13.11     | 0.61      |
| 存货周转率             | 0.00      | 0.01      | 0.01      |
| 总资产周转率            | 0.01      | 0.01      | 0         |
| 净资产收益率            | 2.41%     | 2.35%     | 4.49%     |
| EBITDA 利息保障倍<br>数 | 1.76      | 1.52      | 3.65      |

二、发行人2009-2011年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见附表一）

三、发行人2009-2011年经审计的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见附表二）

四、发行人2009-2011年经审计的合并现金流量表（见附表三）

##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收入来源稳定，具有持续增长的盈利空间，发行人良好的经营业绩为本期债券的按时偿还奠定了基础。同时，发行人将采取有效措施保障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一、发行人采用土地使用权抵押方式作为担保是本期公司债券到期偿还的根本保障

本期债券采用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方式增信，由发行人孙公司——钦州市犀牛脚盐场将其部分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资产进行抵押，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偿付，一旦发行人出现偿债困难，则可通过处置抵押资产清偿债务。

发行人孙公司——钦州市犀牛脚盐场提供的抵押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 抵押的土地资产的基本情况

| 位置       |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 用途        | 性质 | 面积             |
|----------|------------------|-----------|----|----------------|
| 犀牛脚镇新联村委 | 钦国用(2010)第B0182号 | 商服、城镇住宅用地 | 出让 | 798,306.79 平方米 |

广西华审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以 2012 年 2 月 29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用于提供抵押担保的土地进行了评估，并对该宗地出具了广西华审 2012[土估]字第 2 号土地估价报告，认定该宗土地的价值为 372,410.12 万元。

## 二、发行人良好的经营状况是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偿付的坚实基础

发行人作为钦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的主体，承担了市内重大民生工程项目以及各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经营性现金流入逐年增加，持续盈利能力良好。2009 年-2011 年，发行人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5,183.95 万元、21,135.57 万元和 25,071.95 万元。2011 年，发行人实现的营业收入达到 32,324.76 万元。

随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的钦州港 30 万吨进港航道工程、钦州市河东工业园标准厂房等项目以及在建的钦州市河东污水处理厂、钦州市第二水厂等具有良好现金流项目的逐步投产，发行人的

主营业务收入进一步增加，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

发行人还将以市场化运作手段，依靠自身强大的资产经营实力和资本运作能力，积极参与更多非公益性项目的投资建设，以获取更多的经营性收益，为本期债券提供强有力的偿债保证。

### **三、发行人丰富的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储备，为本期债券的按时偿还提供了充分的保障**

发行人拥有充足的土地使用权和海域使用权等资产。截至2011年12月31日，发行人名下已办理土地使用证的土地共40宗，共10,087.51亩，其中，工业用地共5宗、共1,066.54亩，商住、综合用地共35宗、共9,020.97亩；海域使用权证共16宗，共8,125.53亩。该土地和海域使用权账面价值为68.15亿元。并且，发行人将借助承担钦州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园区开发的优势，进一步加大对土地使用权等的收储和经营开发。近年来钦州市经济发展形势良好，城市化呈快速发展态势，发行人丰富的土地使用权及海域使用权的储备，将会为发行人带来良好的土地、海域出让、开发、转让及增值收益，为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偿付提供了充分的保障。

### **四、发行人优良的资信及强大的融资能力为本期债券按时偿还提供了有力支撑**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得到了各大商业银行的大力支持，从未有违约记录，具有良好的市场信誉。公司已和多家大型金融机构建立了稳固、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如果由于各种情况致使公司不能及时从预期的偿债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公司仍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其他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

### **五、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为保证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兑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领导小组，并指定专门人员具体负责

债券事务。

#### （一）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发行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支行签署《账户监管协议》，并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支行营业机构开立偿债账户，用于存储偿还本期债券本息的偿债资金。发行人将于每年付息日或兑付日（T日）前15个工作日（即T-15日）将当年应付本息划转至专项偿债账户并接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支行的监管，以保证在本期债券付息日或兑付日前账户内有足够资金保障当期本息的按时偿还。

#### （二）债权代理人制度

发行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支行签署《债权代理协议》，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根据上述协议，债权代理人受债券持有人委托，监督发行人经营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诉讼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事项。上述协议为保障企业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有效的保护了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第七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的《证券跟踪评级制度》，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被评对象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定期与不定期跟踪评级启动后，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按照成立跟踪评级项目组、对发行人进行电话访谈和实地调查、评级分析、评审会评议、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公布跟踪评级结果的程序进行。在评级过程中，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亦将维持评级标准的一致性。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及时在其公司网站公布跟踪评级结果与跟踪评级报告，并同时报送发行人及相关监管部门。

## 第八节 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0]879 号文批准，发行人于 2010 年 4 月 30 日公开发行人 8 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 7 年期，采用提前偿还方式，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6、7 个付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50%、5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票面利率为 6.72%。

截至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已发行未兑付的企业（公司）债券、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

## 第九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说明

经发行人自查，近三年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 第十节 募集资金用途

###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概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9 亿元，全部用于钦州港 30 万吨进港航道工程、钦州市河东工业园（D3 地块）标准厂房工程、钦州市河东工业园标准厂房（C2、B6 地块）项目、钦州市河东工业园标准厂房（C3、B5 地块）项目等项目建设。

上述项目已经有权部门批准，投资总额 197,994.00 万元。建设内容包括：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额（万元）    | 使用债券资金额度（万元） |
|--------|-----------------------|------------|--------------|
| 固定资产投资 |                       | 197,994.00 | 90,000.00    |
| 1      | 钦州港 30 万吨级进港航道工程      | 117,169.00 | 41,600.00    |
| 2      | 钦州市河东工业园（D3 地块）标准厂房工程 | 17,791.00  | 10,650.00    |

|     |                          |           |           |
|-----|--------------------------|-----------|-----------|
| 3   | 钦州市河东工业园标准厂房（C2、B6 地块）项目 | 28,438.00 | 17,000.00 |
| 4   | 钦州市河东工业园标准厂房（C3、B5 地块）项目 | 34,596.00 | 20,750.00 |
| 合 计 |                          |           | 90,000.00 |

发行人下设融资中心、资金管理中心、项目管理中心，对子公司统一债务管理、统一资金管理、统一项目管理。子公司实施项目由发行人分配确定；发行人融资取得的资金，按子公司工程量完成进度进行拨付，并报发行人审核同意后才能支付；上级拨入专项资金由发行人转拨给子公司；子公司取得的经营收入由发行人统筹。

## 一、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 （一）钦州港 30 万吨级进港航道工程

#### 1、项目基本情况

钦州港 30 万吨级进港航道工程起于外湾-21.00 米水深处，止于建成的钦州港 10.00 万吨级航道入口处，全长约 34.00 公里。设计代表船型为 30.00 万吨级油船，主要尺度为 334.00 米×60.00 米×22.50 米（船长×型宽×满载吃水）。该项目的建设主体为发行人下属全资子公司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 2、项目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11 年 5 月 12 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钦州港 30 万吨级进港航道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重新批复》（桂发改交通[2011]578 号）批准。

#### 3、项目资金来源构成

该项目建设总投资 117,169.00 万元，建设资金由项目业主多渠道筹措解决，并积极争取上级部门给予适当补助，其中，拟用发债募集资金 41,600.00 万元。

#### 4、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工程于 2010 年 5 月正式开工，预计 2012 年 12 月前完成全部工程建设。截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项目已累计完成投资金额

30,100.00 万元。

## **5、项目资金回流情况**

该项目主要为中石油 2,000.00 万吨原油储备项目、一期 1,000.00 万吨和二期 1,000.00 万吨石化炼油项目等进口运输原油配套，其中，中石油 420.00 万吨原油储备项目和一期 1,000.00 万吨石化炼油项目已于 2011 年投产。

该项目的现金回流主要包括货物港务费和港口建设费返回款。按照中石油项目投产后，每年 2,000.00 万吨的原油进口计算，货物港务费 1,400.00 万元/年（外贸进口货物收费率 1.40 元/吨，50%返还用于进港航道等基础设施维护和管理）；港口建设费约 1.12 亿元（国外进出口货物每重量吨(或换算吨)5.60 元），由交通部按照征收额的一定比例进行返还。

根据《港口法》第二十条：“县级以上有关人民政府应当保证必要的资金投入，用于港口公用的航道、防波堤、锚地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维护。”在该航道项目投资和运营期间，项目业主将积极申请财政资金。根据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的宏观经济收益率为 9.3%，经济净现值为 17,254.00 万元，大于 8%的社会折现率，项目在经济上可行。

## **（二）钦州市河东工业园（D3 地块）标准厂房工程**

### **1、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标准厂房 18 幢，综合写字楼 1 幢以及配套的供电工程、给排水工程、环保工程、绿化工程、区内道路工程等。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18,236.65 平方米，其中标准厂房面积 103,246.95 平方米，综合写字楼面积 14,989.70 平方米，地下室 3,060.00 米。该项目的建设主体为发行人下属全资子公司钦州市河东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 **2、项目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09 年 4 月 15 日经钦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钦

州市河东工业园 D3 地块标准厂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钦市发改工业[2009]22 号）批准。

### **3、项目资金来源构成**

该项目建设总投资 17,791.00 万元，建设资金由项目业主自行筹措解决，其中，拟用发债募集资金 10,650.00 万元。

### **4、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工程于 2010 年 2 月正式开工，预计 2012 年 12 月前完成全部工程建设。截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项目已累计完成投资金额 7,600.00 万元。

### **5、项目资金回流情况**

该标准厂房投产之初，以出租为主。目前，标准厂房的出租市场价为每平米每月 13.00 元，辅助综合楼租金为每平米每月 16.50 元，目前，意向入园或已签入园协议的企业较多，市场前景良好。上述标房项目投产运营后，会给发行人每年带来约 1,907.45 万元租金收入，若考虑当前较低的租金及经营过程中适当提高租金，发行人租金收入会更高。此外，在经营过程中，发行人可以根据标准厂房的市场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通过出售一部分标准厂房，短期内快速回收现金流。

根据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该项目的内部收益率为 9%，净现值为 2,160.00 万元，项目投资回收期为 11 年，项目内部收益率大于行业基准收益率（财务基准收益率取 6%），说明项目收益状况良好，项目财务风险较小。

## **（三）钦州市河东工业园标准厂房（C2、B6 地块）项目**

###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总占地面积 151,055.00 m<sup>2</sup>，建设标准厂房 264,242.00 m<sup>2</sup>、综合楼及园区配套系统。该项目的建设主体为发行人即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项目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09 年 8 月 5 日经钦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钦州市河东工业园标准厂房（C2、B6 地块）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钦市发改工业[2009]53 号）批准。

### **3、项目资金来源构成**

该项目建设总投资 28,438.00 万元，建设资金由项目业主自行筹措解决，其中，拟用发债募集资金 17,000.00 万元。

### **4、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工程计划于 2011 年 9 月正式开工，预计 2013 年 10 月前完成全部工程建设。截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项目已累计完成投资金额 300.00 万元。

### **5、项目资金回流情况**

该标准厂房投产之初，以出租为主。目前，标准厂房的出租市场价为每平米每月 13.00 元，辅助综合楼租金为每平米每月 16.50 元，目前，意向入园或已签入园协议的企业较多，市场前景良好。上述标房项目投产运营后，会给发行人每年带来约 4,122.18 万元租金收入，若考虑当前较低的租金及经营过程中适当提高租金，发行人租金收入会更高。此外，在经营过程中，发行人可以根据标准厂房的市场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通过出售一部分标准厂房，短期内快速回收现金流。

根据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的内部收益率为 10%，净现值为 10,211.00 万元，项目投资回收期为 9.63 年，项目内部收益率大于行业基准收益率（财务基准收益率取 6%），说明项目收益状况良好，项目财务风险较小。

## **（四）钦州市河东工业园标准厂房（C3、B5 地块）项目**

###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总占地面积 230,265.00m<sup>2</sup>，建设标准厂房 127,876.20m<sup>2</sup>、综合楼及园区配套系统。该项目建设主体为发行人即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项目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10 年 7 月 21 日经钦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钦州市河东工业园标准厂房（C3、B5 地块）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钦市发改工业[2010]21 号）批准。

## **3、项目资金来源构成**

该项目投资估算 34,596.00 万元，建设资金由业主多渠道筹措解决，其中，拟用发债募集资金 20,750.00 万元。

## **4、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工程计划于 2011 年 3 月正式开工，预计 2013 年 4 月前完成全部工程建设。截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项目已累计完成投资金额 8,000.00 万元。

## **5、项目资金回流情况**

该标准厂房投产之初，以出租为主。目前，标准厂房的出租市场价为每平米每月 13.00 元，辅助综合楼租金为每平米每月 16.50 元，目前，意向入园或已签入园协议的企业较多，市场前景良好。上述标房项目投产运营后，会给发行人每年带来约 1,994.87 万元租金收入，若考虑当前较低的租金及经营过程中适当提高租金，发行人租金收入会更高。此外，在经营过程中，发行人可以根据标准厂房的市场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通过出售一部分标准厂房，短期内快速回收现金流。

根据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的内部收益率为 7%，净现值为 1,460.00 万元，项目投资回收期为 13.03 年，项目内部收益率大于行业基准收益率（财务基准收益率取 6%），说明项目收益状况良好，项目财务风险较小。

## **二、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管理制度**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对债券募集资金进行严格的使用管理。

发行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企业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有关发债资金使用规定的基本要求，制定了《2012 年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监督和检查等方面进行规定，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安全性。

1、募集资金使用的依据是本募集说明书中所提及的发债资金拟投入项目的项目申请报告，且相关项目申请报告已经有权部门核准。

2、公司以出资人权益最大化为原则，审慎、高效、规范、透明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3、公司在银行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发债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公司认为募集资金的数额较大且根据投资项目的信贷安排确有必要在一家以上银行开设专用账户的，经董事会批准可以在一家以上银行开设专用账户。

4、募集资金的拨付，须由使用单位或部门提出申请，报经公司总经理审批后，由公司资金管理中心负责编制募集资金的调用计划，并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5、公司财务部负责建立健全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会计记录和台账，检查募集资金的投入使用情况，并及时向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报告。

6、公司项目管理部门负责建立项目管理记录和档案，检查和督促项目实施进度、项目建设质量等投建情况，并及时向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报告。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定期检查募集资金的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

7、公司总经理定期以书面形式向公司董事会专项报告募集资金的使用、项目实施进度等情况。

## 第十二节 有关当事人

### 一、发行人：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钦州市永福西大街国土资源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佳德

联系人：谢任涛、阮东

联系电话：0777-2106389

传真：0777-2101068

联系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永福西大街国土资源大厦三楼

邮政编码：535000

### 二、承销团

#### （一）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13号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联系人：殷传陆、冯璇、周晓英

联系电话：0755-83705949

传真：0755-83704574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3层

邮政编码：518040

#### （二）副主承销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法定代表人：宋志江

联系人：周群、侯宇鹏

联系电话：0755-82707708、010-88091750

传真：010-88091796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A座10

层

邮政编码：100033

### **（三）分销商**

####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朱亮

联系电话：027-65799703

传真：027-85481502

联系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固定收益总部

邮政编码：430015

####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官少林

联系人：汪浩、张华

联系电话：010-57601920、57601917

传真：010-57601990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 7 层

邮政编码：100140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张慎祥、杨莹

联系电话：010-85130207、85130791

传真：010-85130542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邮政编码：100010

### 三、托管人

#### (一)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刘成相

联系人：张惠凤、李杨

联系电话：010-88170735、010-88170738

传真：010-88170752

邮政编码：100033

#### (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总经理：王迪彬

联系电话：021-38874880

传真：021-58754185

邮政编码：200120

### 四、交易所系统发行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法定代表人：张育军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2819

邮政编码：200120

### 五、抵押权代理人、债权代理人、抵押资产监管人、账户监管人：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支行

营业场所：广西钦州市永福西大街47号

负责人：刘庆华

联系人：燕如军

联系电话：0777-3618311

邮政编码：535000

**六、审计机构：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太原路 87 号甲

法定代表人：唐玉芳

联系人：赵炳良、郭益浩

联系电话：0772-3998360

联系地址：柳州市城中区高新一路 15 号柳州高新科技工业苑三  
楼 309 号房

传真：0772-3998360

邮政编码：545006

**七、信用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刘思源

联系人：付洁、刘洪芳

联系电话：010-66216006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3 号平安大厦 1006 室

传真：010-66212002

邮政编码：100140

**八、发行人律师：广西金和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金湖路 38-1 号时代丽都大厦 1101  
室

负责人：陈小强

联系人：蒋开富、杨菲

电话：0771-5503258、0777-2101808

传真：0771-5503535

邮政编码：530028

**九、土地评估机构：广西华审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南宁市民族大道 109 号广西投资大厦 13 楼

法定代表人：徐鸿  
联系人：施军、陈泽智  
联系电话：0771-5556369  
传真：0771-5536576  
邮政编码：530022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备查文件

- 1、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期债券公开发行的批文
- 2、《2012 年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 3、《2012 年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 4、发行人 2009 年-201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5、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6、广西金和泰律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7、《2012 年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
- 8、《2012 年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偿债准备金账户监管协议》

### 二、查询地点、方式、联系人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或网址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 （一）发行人：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永福西大街国土资源大厦三楼

联系人：谢任涛、阮东

联系电话：0777-2106389

传真：0777-2101068

邮编：535000

（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 3 层

联系人：殷传陆

联系电话：0755-83705949

传真：0755-83704574

邮政编码：518040

网址：[www.ghzq.com.cn](http://www.ghzq.com.cn)

此外，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  
《2012 年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金司：[cjs.ndrc.gov.cn](http://cjs.ndrc.gov.cn)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

如对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

附表一：

发行人 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 资 产            |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
| <b>流动资产：</b>   |                          |                          |                          |
| 货币资金           | 3,320,426,163.25         | 3,684,509,116.41         | 3,650,821,939.87         |
| 结算备付金          |                          |                          |                          |
| 拆出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2,000.00                | 5,022,000.00             | 22,000.00                |
|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 19,530,113.44            | 15,285,226.35            | 22,192,603.89            |
| 预付款项           | 870,213,437.98           | 1,664,179,477.12         | 1,004,487,644.03         |
| 应收保费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其他应收款          | 1,001,163,236.12         | 370,691,175.65           | 316,615,507.47           |
| 买入反售金融资产       |                          |                          |                          |
| 存货             | 15,110,969,518.61        | 10,302,037,428.61        | 5,191,792,712.6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3,678,495.74             | 2,219,920.00             | 5,150,366.93             |
| <b>流动资产合计</b>  | <b>20,326,002,965.14</b> | <b>16,043,944,344.14</b> | <b>10,191,082,774.83</b> |
| <b>非流动资产：</b>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53,009,283.47           | 64,884,289.17            | 43,103,00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490,694,564.22           | 381,369,274.62           | 439,507,816.76           |
| 在建工程           | 3,528,509,596.06         | 2,450,896,490.40         | 1,886,845,969.56         |
| 工程物资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无形资产           | 151,121,258.56           | 154,952,590.03           | 3,364,968,336.56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4,590,072.50             | 1,951,110.38             | 32,336.0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b>4,327,924,774.81</b>  | <b>3,054,053,754.60</b>  | <b>5,734,457,458.93</b>  |
|                | -                        |                          |                          |
| <b>资产总计</b>    | <b>24,653,927,739.95</b> | <b>19,097,998,098.74</b> | <b>15,925,540,233.76</b> |

附表一（续）：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
| <b>流动负债：</b>         |                          |                         |                         |
| 短期借款                 | 940,860,000.00           | 483,303,000.00          | 360,000,000.00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拆入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300,000,000.00           |                         |                         |
| 应付账款                 | 235,273,343.55           | 118,522,059.00          | 109,247,960.18          |
| 预收款项                 | 392,569,429.82           | 351,450,078.85          | 456,272,536.36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4,417.98                 | 4,417.98                | 4,417.98                |
| 应交税费                 | 10,302,309.62            | 8,275,447.37            | 1,728,850.13            |
| 应付利息                 | 35,840,000.00            | 35,840,000.00           |                         |
| 应付股利                 |                          |                         |                         |
| 其他应付款                | 1,868,518,488.93         | 472,035,380.89          | 497,500,848.43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 <b>3,783,367,989.90</b>  | <b>1,469,430,384.09</b> | <b>1,424,754,613.08</b> |
|                      |                          |                         |                         |
| <b>非流动负债：</b>        |                          |                         |                         |
| 长期借款                 | 7,968,315,346.78         | 7,021,173,986.78        | 5,757,333,236.78        |
| 应付债券                 | 791,016,450.56           | 789,662,501.15          |                         |
| 长期应付款                | 443,900,000.00           | 204,030,983.95          | 100,000,000.00          |
| 专项应付款                | 385,156,960.89           | 91,299,286.84           | 193,229,396.55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b>9,588,388,758.23</b>  | <b>8,106,166,758.72</b> | <b>6,050,562,633.33</b> |
| <b>负债合计</b>          | <b>13,371,756,748.13</b> | <b>9,575,597,142.81</b> | <b>7,475,317,246.41</b> |
|                      |                          |                         |                         |
|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                          |                         |                         |
| 实收资本（股本）             | 2,350,000,000.00         | 2,350,000,000.00        | 1,29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7,962,083,877.88         | 6,462,539,371.03        | 6,646,933,237.49        |
| 减：库存股                |                          |                         |                         |

|                   |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83,622,390.72     | 59,890,157.67     | 57,122,608.56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876,956,556.16    | 649,971,427.23    | 456,167,141.30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272,662,824.76 | 9,522,400,955.93  | 8,450,222,987.35  |
| 少数股东权益            | 9,508,167.06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1,282,170,991.82 | 9,522,400,955.93  | 8,450,222,987.3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24,653,927,739.95 | 19,097,998,098.74 | 15,925,540,233.76 |

附表二：

发行人 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合并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2011 年度        | 2010 年度        | 2009 年度        |
|----------------------------|----------------|----------------|----------------|
| <b>一、营业总收入</b>             | 323,247,617.81 | 245,635,477.65 | 13,178,156.00  |
| 其中：营业收入                    | 323,247,617.81 | 245,635,477.65 | 13,178,156.00  |
| 利息收入                       |                |                |                |
| 已赚保费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 158,466,819.84 | 135,537,959.11 | 40,715,329.73  |
| 其中：营业成本                    | 121,319,085.37 | 108,183,501.42 | 24,671,092.30  |
| 利息支出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退保金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分保费用                       |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4,142,437.57   | 7,853,712.93   | 1,096,765.87   |
| 销售费用                       | 2,173,286.73   | 331,736.22     | -              |
| 管理费用                       | 30,173,359.76  | 19,194,901.72  | 11,141,611.69  |
| 财务费用                       | 345,095.41     | -5,104.09      | 3,805,859.87   |
| 资产减值损失                     | -28,353.51     | -20,789.09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41,908.51     | 924.15         | 2,545,509.86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 165,464,614.99 | 110,098,442.69 | -24,991,663.87 |
| 加：营业外收入                    | 86,835,543.16  | 102,368,494.80 | 277,053,250.00 |
| 减：营业外支出                    | 159,525.18     | 758,312.59     | 222,063.92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 252,140,632.97 | 211,708,624.90 | 251,839,522.21 |
| 减：所得税费用                    | 1,421,103.93   | 352,892.34     |                |
|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 250,719,529.04 | 211,355,732.56 | 251,839,522.2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50,717,361.98 | 211,355,732.56 | 251,839,522.21 |
| 少数股东损益                     | 2,167.06       |                |                |
| <b>六、每股收益：</b>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                  |                |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少数股东其他综合收益       |                |                |                |
|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 250,719,529.04 | 211,355,732.56 | 251,839,522.2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50,719,529.04 | 211,355,732.56 | 251,839,522.21 |
| 少数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                |                |                |

附表三：

发行人 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
|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52,506,123.48           | 295,483,188.75           | 135,092,240.00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264.49                 | -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2,871,707.72         | 1,558,867,007.04         | 1,136,513,436.41         |
| <b>现金流入小计</b>              | <b>5,455,380,095.69</b>  | <b>1,854,350,195.79</b>  | <b>1,271,605,676.41</b>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678,729,299.21         | 72,275,308.76            | 1,334,642,779.2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1,498,378.18            | 17,144,361.49            | 2,828,724.87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231,650.80             | 1,441,772.52             | 10,410,603.68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364,916,098.25         | 4,859,603,379.78         | 1,093,095,540.71         |
| <b>现金流出小计</b>              | <b>5,092,375,426.44</b>  | <b>4,950,464,822.55</b>  | <b>2,440,977,648.47</b>  |
|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363,004,669.25</b>    | <b>-3,096,114,626.76</b> | <b>-1,169,371,972.06</b> |
|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341,202.20               |                          | 2,545,509.86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75,854,834.16           | 259,550,437.67           | 246,596,310.96           |
| <b>现金流入小计</b>              | <b>576,196,036.36</b>    | <b>269,550,437.67</b>    | <b>249,141,820.82</b>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399,084,528.06           | 363,852,256.45           | 179,304,313.45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136,181,791.74           | 22,500,000.00            | 53,000,000.00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18,759,682.30         | 172,270,950.12           | 653,260,612.80           |
| <b>现金流出小计</b>              | <b>3,154,026,002.10</b>  | <b>558,623,206.57</b>    | <b>885,564,926.25</b>    |
|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2,577,829,965.74</b> | <b>-289,072,768.90</b>   | <b>-636,423,105.43</b>   |
|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342,375,647.74           | 1,080,000,000.00         | 500,000,000.00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2,863,511,645.00         | 3,169,325,304.72         | 5,080,037,240.00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640,447.28           | 687,045,542.53           | 216,305,570.77           |
| <b>现金流入小计</b>              | <b>3,326,527,740.02</b>  | <b>4,936,370,847.25</b>  | <b>5,796,342,810.77</b>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1,128,581,405.96         | 783,122,000.00           | 989,145,633.73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328,802,421.37           | 407,442,522.84           | 95,018,897.86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578,743.22            | 215,640,663.35           | 38,172,933.95            |
| <b>现金流出小计</b>              | <b>1,482,962,570.55</b>  | <b>1,406,205,186.19</b>  | <b>1,122,337,465.54</b>  |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1,843,565,169.47</b>  | <b>3,530,165,661.06</b>  | <b>4,674,005,345.23</b>  |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                          |                          |                          |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71,260,127.02  | 144,978,265.40   | 2,868,210,267.74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684,509,116.41 | 3,539,530,851.01 | 782,611,672.13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313,248,989.39 | 3,684,509,116.41 | 3,650,821,939.87 |

(本页无正文，为《2012 年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上市公告书》的盖章页)

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八日



(本页无正文，为《2012年钦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的盖章页)

